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 函

地址:32750桃園市新屋區新生里中正路

196號

承辦人:教學組長 羅啟仁 電話:03-4772016#211

電子信箱: tn01b@snwe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17日 發文字號:屋小教字第114000790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六 (376439781Y 1140007906 ATTACH1.docx)

主旨:本校辦理「墨藝生活美學樂在桃-114年度桃園市書法教學師資專業成長課程計畫」,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8月7日桃教小字第1140072247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桃園市各校教師推動寫字教學能力、培訓各校書法 種子教師及對書法賞析與課程設計之知能,爰辦理「書法 教學師資專業成長課程」研習。

三、研習資訊摘要如下:

- (一) 參加對象: 本市有興趣之教師, 研習名額為30人/場。
- (二)有申請「書法推動計畫學校」均應派員參與書法教學師 資專業成長課程,並於返校後進行相關教學。
- (三)研習時間及地點:

1、時間:

(1)場次1:114年11月1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



時。

- (2)場次2:114年12月6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12 時。
- 2、地點:新屋國小藝術教室。
- (四)請至「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報名,開課單位: 新屋國小,參與研習活動之教師覈實核予研習時數。
- (五)研習活動編號及網址:
 - 1、場次1:
 - (1)編號: E00166-251000002
 - (2)網址:https://reurl.cc/XQdgV0
 - 2、場次2:
 - (1)編號:E00166-251000003
 - (2)網址:https://reurl.cc/VWrg8Y
- (六)本研習提供毛邊紙及墨汁,其餘書法用具(毛筆、硯台、墊布...等)請自備。
- 四、參與本活動人員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,請 貴校准予參與研習教師公假登記。
- 五、本案如有疑義,請逕洽新屋國小教務處,電話:03-4772016 分機210、211。

六、隨函檢附旨揭課程資料 1 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、本市各市立國中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

2025619620~

